

农行宿舍楼一户居民家中失火,两位交警拎起灭火器冲了上去——

## 他们冒着浓烟将火扑灭

本报通讯员 陈海林 李正阳 本报实习生 杨炎培 本报记者 李小贤

“不好了,楼上着火了!”1月16日,市区黄河西路农行宿舍楼7号楼的一户居民家中失火。楼下药店的工作人员看到后,立刻大声喊人帮忙救火。

市交警支队一大队七中队农业银行驻警点正好位于农行宿舍楼7号楼一楼。听到喊声,刚走出驻警点准备回家的七中队辅警丁全进停下脚步。他抬头一看,发现一户居民家的窗户里蹿出1米来高的火苗,还有燃烧物住楼下落。他来不及多想,拎起药店内的灭火器向楼上冲去。

丁全进冲进着火的居民家后,发现现场烟雾弥漫,屋内的两位老人正急得不知如何是好。

丁全进赶紧让两位老人离开屋子。他抓起一块布,用水打湿并捂住口鼻后冲进厨房。

原来,屋内的炉灶附近着火了,丁全进赶紧用灭火器灭火。得

知此事的七中队指导员丁超也拎着灭火器赶过来(右图)。

明火被扑灭之后,丁全进和丁超才离开房间。他们与老人交谈后得知,老两口炸完鱼后忘了关火,导致油锅起火,火苗又引燃了排烟管。老人关闭了燃气阀门,却没能将火扑灭。

等屋内的烟散去之后,丁全进和丁超又进屋仔细检查了一遍。他们将窗户上残留的碎玻璃拆除,确定没有安全隐患后才离开。

随后,记者联系到家中失火的老人。“太感谢这群好心人了,多亏了他们。”老人说,厨房起火后,楼下药店的工作人员帮忙喊人救火,两位交警不顾危险帮他老伴灭火。第二天上午,燃气公司的工作人员就为他们更换了新表。从事保洁工作的邻居得知此事后,第一时间为他家做了全屋保洁。



照片由交警提供

扫码看视频  
新闻料更多

农行宿舍楼一户居民家中失火,两位交警拎起灭火器冲了上去……请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观看相关视频。



## 主动帮村里老人交水电费买生活用品 村民李明变身“跑腿哥”



图片由任振宇提供

本报讯(通讯员 任振宇 益玮 记者 马晓彤)近1年来,黄骅市常郭镇李子村爱心志愿服务队的李明化身“跑腿哥”,主动帮村里的老人交水电费,采购生活用品等,用自己的爱心温暖着村里的老人(上图)。

孙树春是村上的五保户。去

年夏天,孙树春家的房子因年久失修,每逢下雨都会漏雨。李明得知情况后,主动帮助老人修缮房屋,更换了部分房顶瓦片。

入冬后,因为暖气片出现问题,孙树春家里一直冷冰冰的。李明得知后第一时间联系了暖气维修人员为老人维修暖气。暖气修

好后,他又隔三差五到孙树春家查看温度,确保老两口温暖过冬。“李明帮了我们许多忙。他人品好,干活又实在,我们十分感谢他。”孙树春感激地说。

村民姚秀荣的老伴已经去世,儿女也不在身边。李明时常去探望她,和她聊聊天。“你每次来看我,我都特别高兴。你就像我的孩子一样。”姚秀荣老人感动地说。

笔者采访中得知,40多岁的李明经营着一家小工厂,是李子村爱心志愿服务队的一名队员。去年疫情期间,李明和同伴为保证村里残疾村民及留守老人的正常生活,经常定期去看望他们,帮他们购置生活用品,解决一些生活中的难题。

李明每周都会到村里的5户老人家中探望。这些老人有的行动不便,有的儿女不在身边。李明帮他们干一些杂活,并定期帮出行不便的老人交水费、电费或采购生活用品。

近1年来,李明一直坚持做着这件事。村里的老人都贴心地称他为“跑腿哥”。

## 货车半路“趴窝” 高速员工帮解困

本报讯(通讯员 景守红 记者 马玉梅)近日,京沪高速公路青县收费站上道口处有一辆大货车“趴窝”。收费站工作人员发现后,及时帮货车司机解困。

前几天,一辆货车在京沪高速公路青县收费站上道口等待领卡驶入高速公路时,车

辆突然无法正常启动,司机非常着急。

当班班长孙建伟了解情况后,到便民服务平台拿来拖车绳,和疏导员张励伟一起帮货车司机将拖车绳捆扎在车头位置。随后,他们又联系车道前面的司机帮忙拖车,帮货车重新启动。

## 司机突然发病求救 盐山交警跑赢死神

本报讯(通讯员 孟令伟 记者 崔春梅)近日,盐山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辅警宋修军、张金浩执勤时,发现一名司机突犯心脏病。他们用警车及时将这名司机送到医院,使其转危为安。

几天前,宋修军、张金浩在盐山千童大街与翠园路交口执勤时,发现一名轿车司机将车停在路边后趴在了方向盘上,便立刻上前询问。驾车

的那名男子脸色苍白,用手捂着胸口说他感觉很难受,能不能把他送到医院就医。

两名辅警立刻将那名男子背到警车上,用最快的速度赶到医院。

经医生全力抢救,那名男子的病情稳定下来。据参与抢救的医生讲,那名男子患有心脏病,且病情十分严重,随时有生命危险。如果耽误了抢救,后果不堪设想。

## 地下车库蹿出一条大狗扑倒居民

律师:如导致他人受伤,狗主人需承担相关责任

本报讯(记者 吕依霖)近日,家住运河区浮阳宜景小区的王女士去小区地下车库时,被突然蹿出的一条大狗扑倒在地。律师表示,狗主人需要承担相关责任。

1月15日上午7点40分,王女士乘电梯去地下车库。电梯门打开后,王女士左拐往车库走。突然,黑暗中一只大狗猛地跑过来将她扑倒。没有任何防备的王女士重重摔在地上,顿时被吓坏了。她边躲避边抡着手中的包,试图

把大狗赶走,但大狗仍然紧紧跟在她身后。王女士跑到自己车上后才发现,她的手擦破了皮,腿也很疼。

随后,王女士向小区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说明情况。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在车库发现那条大狗后,用链子将其拴在小区门口旁,等待主人前来认领。

当天下午6点左右,一位业主找到小区门口的门卫说这是他家的秋田犬。狗应该是趁他打扫卫生时偷偷溜出去,跑到

了地下车库。得知自家的爱犬扑倒了王女士,这位业主急忙找到王女士道歉,并表示会进行赔偿。王女士叮嘱对方一定要看管好自家爱犬后,谢绝了对方的赔偿。

河北东方伟业律师事务所律师刘超提醒市民,一定要看管好自家宠物。《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五条规定,饲养的动物对他人造成伤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相关责任并予以赔偿。



近日,河间消防救援大队和河间市应急管理局聘请消防及电气安全方面的专家,对辖区内的商业综合体及大型商场进行消防检查。 卢扬 摄